



发布会现场



人体捐献器官转运绿色通道建立三年来,器官转运时间平均缩短1至1.5小时

我国器官捐献和移植数量大幅提升

■ 本报记者 王勇

近年来,器官捐献和移植数量大幅提升。2015年-2018年每年完成器官捐献分别为2766、4080、5146、6302例,增长迅速,2018年捐献数量位居世界第二位。同年,实施器官移植手术量突破2万例,手术量同样居世界第二位。

11月26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举行例行新闻发布会,国家卫生健康委医政医管局监察专员郭燕红介绍了我国人体器官捐献与移植工作以及人体捐献器官转运绿色通道有关情况。

管理制度不断完善

据郭燕红介绍,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领导下,各级卫生健康部门和红十字会团结协作,积极探索,发挥制度优势,不断健全我国器官捐献与移植工作体系,推动器官捐献与移植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一是强化顶层设计,完善器官移植制度保障。

2007年国务院颁布了《人体器官移植条例》,标志着中国人体器官捐献与移植工作进一步走上了法制化和规范化的轨道。

在此基础上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红十字会等部门着力构建人体器官捐献与移植管理的科学化、法制化、规范化制度管理体系,陆续颁布实施一系列相关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落实法律法规规定,在人体器官捐献、获取分配、移植临床服务、数据登记、监管等各方面加强顶层设计,完善制度建设,理顺工作机制。

2011年《刑法修正案八》中明确将人体器官买卖作为严重的刑事犯罪,为打击相关违法犯罪行为提供了法律保障。

二是保障公平公正,构建科学合理的器官获取分配工作机制。

第一,积极推动器官捐献。2015年以来,公民自愿捐献已成为我国器官移植来源的唯一途径。我国依托红十字会进行广泛的社会宣传动员,创新捐献动员举措,鼓励公众积极参与。

第二,规范器官获取。建立器官获取组织,明确工作机制,形成了兼顾脑死亡和循环死亡的器官捐献标准,规范器官获取流程。三是公平分配器官。启用中国人体器官分配计算机系统,将患者病情紧急程度和器官匹配程度等医学指标作为分配器官

资源的唯一准则,保障器官分配科学透明公平公正。

第三,加强质量管理,不断提升器官移植技术水平。建立以大数据为支撑的信息化质控平台,实现了从器官捐献、获取、分配到移植的全过程可追溯管理。成立各大器官移植质控中心,开展器官移植质量控制,将器官移植质控纳入全国医疗质量控制体系,保障质量安全。鼓励开展器官移植技术创新,不断提高器官移植质量,推动技术能力和水平健康持续提升。

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工作体系

郭燕红表示,近年来我国器官捐献与移植工作取得巨大进步,最显著的成绩是以2007年颁布《人体器官移植条例》为标志,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器官捐献与移植工作体系。这个移植体系包括几个方面:

第一方面,建立了以红十字会为第三方的器官捐献体系,在器官捐献的宣传发动、捐献登记、捐献见证、缅怀纪念、人道救助等方面开展了一系列的工作。“捐献体系是在整个工作体系当中一个重要的方面,因为没有捐献就没有移植。”郭燕红强调。

第二方面,建立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器官获取与分配体系,全国组建了137个器官获取组织,建立中国人体器官分配与共享计算机系统对捐献器官进行公平公正的自动分配,规范器官捐献与获取行为;建立器官转运绿色通道,缩短转运时间,保证器官质量。

第三方面,建立了器官移植的临床服务体系。通过总体规划,优化布局,加强管理,全国现

在有173家医院具备大器官的移植资质。同时,还促进各移植医院积极开展技术创新,使器官移植质量和技术水平不断提升。

第四个方面,建立了器官移植的质量控制体系。现在所有大器官移植都有相应的质控中心,对每一个器官移植患者移植过程的关键指标和结果的关键指标进行分析,来保障移植的质量,提高移植的技术水平。

第五个方面,建立和完善器官移植的监管体系。依托大数据,包括COTRS,也包括器官移植质控中心所收集的数据,来建立以大数据为支撑的信息化监管平台,辅之以飞行检查,来保障器官移植始终在合规的轨道上运行。

“器官移植是挽救终末期器官衰竭患者的重要手段,构建完善的器官捐献移植体系是造福于患者的一个重要手段,我们要在不断完善器官捐献移植工作体系的基础上,加强制度设计,使器官捐献和移植技术更好地造福于患者。”郭燕红强调。

2018年捐献数量位居世界第二位

据郭燕红介绍,近年来,我国器官捐献和移植数量大幅提升。2015年-2018年每年完成器官捐献分别为2766、4080、5146、6302例,增长迅速,2018年捐献数量位居世界第二位。

同年,实施器官移植手术量突破2万例,手术量同样居世界第二位。上海交通大学附属仁济医院肝脏移植、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和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的心脏移植以及无锡市人民医院和中日友好医院的肺脏移植数量均位居世界前列。

我国器官移植技术能力水平

不断提升。我国器官移植手术操作技术不断改进创新,部分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国际上已开展的器官移植我国均已开展,部分器官移植技术实现突破,国际领跑。如:自体肝移植技术,无缺血肝移植技术;手术机器人完成同种异体肾移植术已开始临床应用,并逐步普及;儿童肝脏移植技术国际领先。同时,在器官维护和获取技术能力方面,生命支持技术得到广泛应用,器官保存技术取得突破。有关医院和单位积极研发器官体外机械灌注修复技术和设备,与国外保持同步。

同时,我国器官移植质量不断提升。我国器官移植术后受者生存率等指标达国际先进水平。我国活体肝脏移植术后受者1年和3年累计生存率分别为92.5%、89.8%。心脏、肾脏移植术后生存率居国际前列。2018年我国心脏移植手术术后一年生存率为90.8%,高于国际心肺移植学会的85.4%;肾脏移植的1年和3年受者生存率分别为96.7%、95.6%,居国际先进水平。

建立人体捐献器官绿色通道

随着我国捐献与移植工作的推进,捐献器官全国匹配共享的数量及比例逐渐提高。尽管器官的共享有利于实现公平高效的器官分配,但是受制于现在的医学技术,可移植器官均有可以耐受的最大缺血时间。即使在可耐受的范围内,缺血时间越长,器官的质量及器官接受者的预后越差。所以器官转运是一场生命与时间的赛跑。

受限于我国广袤的国土面积及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不平衡,同时为降低患者器官移植总花费,我国大多采用由医务人员携带,通过民航航班机、高速铁路

及公路运输的形式转运捐献器官。转运过程中面临较多不确定因素,转运时间较长,对器官质量造成不利影响,因转运问题导致的器官浪费也时有发生。

为缩短人体捐献器官转运时间,减少因转运环节对器官移植质量安全影响,保障患者生命健康,2016年5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联合公安部、交通运输部、中国民用航空局、中国铁路总公司、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印发了《关于建立人体捐献器官转运绿色通道》的通知,建立了以民航、高铁为核心的低成本、高效率的人体捐献器官转运绿色通道工作机制。

“这是我国‘政府主导、部门协作、行业推动、社会支持’人体器官捐献与移植工作机制的具体体现。”郭燕红强调。

据统计,绿色通道建立3年以来,器官转运时间平均缩短1-1.5小时(其中,绿色通道建立后,肝脏平均缺血时间由6.88小时降低至6.44小时,肾脏由6.5小时降低至5.5小时,心脏由4.89小时降低至3.78小时,肺脏由8.87小时降低至7.42小时),全国器官全国共享率总体上升7.3%(其中肾脏全国共享率上升了6.41%,肝脏全国共享率上升了8.24%),器官利用率提升6.7%,捐献器官共享半径大大扩展,数以千计的终末期器官衰竭患者得到救治机会。

对于违法犯罪行为坚决打击

国家对器官捐献与移植的健康发展高度重视,对于违法犯罪行为坚决打击。郭燕红表示,这主要有三个方面的工作。

第一,完善法律法规体系建设,提供法律支持和保障。2011年《刑法修正案八》明确将人体器官买卖作为严重的刑事犯罪,为打击相关违法犯罪行为提供了法律保障。《人体器官移植条例》对违反公民意愿摘取器官以及买卖器官的违法行为也有相应的法律界定,为打击违法犯罪行为提供了法律依据。

第二,加强行业监管,规范捐献和移植行为。对从器官捐献、获取和分配,到临床移植以及移植后的管理,全链条都有相应的规定和严格的要求,要求各级卫生健康部门对照这些规定和要求加强行业监管。在全链条当中都有相应的可追溯的数据登记和信息对比。通过数据的交叉对比来发现一些问题,同时辅之以飞行检查,把行业管理和外部监管相互结合,使器官捐献和临床移植能够不断规范。

第三,建立联动机制,加大违法犯罪打击力度。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与公安部建立防范打击组织出卖人体器官违法犯罪数据资源共享机制和联动机制,联合打击组织出卖人体器官违法犯罪活动,通报相关案情以警示行业,配合司法机关依法对涉案机构和人员严惩,顶格进行行政处罚,保持对违法行为的高压打击态势,对非法开展器官移植、器官捐献实行“零容忍”。